

项目代码：2408-440106-04-01-916458

广州市天河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

穗天发改投批〔2025〕5号

广州市天河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临江大道 海警段人行隧道工程项目建议书的复函

广州市天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园林局：

你单位《关于审批临江大道海警段人行隧道工程项目建议书的函》及有关资料收悉。经研究，现函复如下：

一、经评审，原则同意你单位报来的临江大道海警段人行隧道工程项目建议书。

二、建设规模和建设内容。项目新建人行隧道占地约 785 平方米，主线与临江大道道路中心线正交，主通道长度约 92 米，其中南北走向隧道长约 57 米，东西走向隧道长约 35 米，结构净宽 4 米，净高 3 米。北侧梯道长约 26 米，南侧梯道长约 29 米，结构净宽 4.8 米。建设内容包括隧道工程、照明工程、通风工程、排水工程等。

三、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。项目总投资约2062万元，其中工程费用约1655万元，工程建设其他费用约349万元，基本预备费约58万元。资金来源为天河区财政资金。

四、建设管理模式。项目由区住建园林局负责组织实施建设。

五、招标事项。项目勘察、设计均不采用招标方式，施工、监理在发布招标公告前另行核准。

六、本审批文件有效期2年。有效期内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，本审批文件持续有效；有效期届满时未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，在有效期满前3个月内向我局申请延期，未办理延期手续的，本审批文件自动失效。

广州市天河区发展和改革局
2025年1月17日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区纪委监委机关（党风政风监督室）、区财政局、区审计局。

广州市天河区发展和改革局

2025年1月17日印发
